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 2020年8月26日

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使用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项目名称	广西家政劳务品牌线上培训服务项目
项目金额	120万元
专家1论证意见	<p>广西人才服务中心是广西人社厅下属的事业单位，承担组织实施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培训网络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广西南宁人才智力交流开发中心是广西人才服务中心全额出资成立的国有企业，承担组织实施广西职业技能培训线上培训的工作，该企业具有独有的网络学习平台，是广西职业技能培训继续教育的唯一平台，拥有丰富的网络教育经验和专业化的服务团队，具有良好的诚信和信息安全保障，多次被评为全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先进集体、广西人力资源诚信服务示范单位、中国西部开发远程学习网优秀学习中心。由广西南宁人才智力交流开发中心实施广西家政劳务品牌线上培训具有唯一性，且依托广西职业技能培训网实施本项目可以有效利用现有的系统、设备和管理资源，极大减少系统开发管理维护的难度和成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只能从唯一供应处采购”的情形，建议把该企业作为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p> <p>专家姓名：吴莹 工作单位：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职称：副教授</p>
专家2论证意见	<p>广西南宁人才智力交流开发中心是自治区人才服务中心下属国有企业，负责管理运营广西规模最大的职业培训网络平台。该公司依托网络平台优势，长期以来独家承担并组织实施政府有关部门委托的职业技术培训、继续教育等业务，有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队伍和成熟的管理机制，同时掌握并管理全区各类人员培训和就业等信息数据，具备完善的信息数据安全保密措施和管理制度。自治区人社厅与该公司进行合作，对开展家政劳务品牌的网络培训业务及促进就业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既便于日常工作衔接和沟通交流，也有利于对今后其他劳务品牌培训的统一管理，具有连续性和唯一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建议将该企业作为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对象进行合作。</p> <p>专家姓名：何江 工作单位：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职称：教授</p>
专家3论证意见	<p>广西南宁人才智力交流开发中心是由区人社厅下属的区人才服务中心全资成立的国有企业，它是广西配置人才资源的强大平台，也是全区规模最大的网络培训考试平台，更是组织实施广西职业技能培训，线上培训的唯一平台。由该开发中心开发管理运营“广西劳务品牌培训项目”具有唯一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只能从唯一供应处采购”的情形，建议将该中心作为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p> <p>专家姓名：李晓玲 工作单位：广西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职称：讲师</p>